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29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05 月 1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9,208,3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380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马文超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加并主持本次会议，特委托公司董事、总经理钱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萍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77,187,431	97.4048	16,400	0.0010	42,004,561	2.594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77,187,431	97.4048	16,400	0.0010	42,004,561	2.5942

3、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77,187,431	97.4048	16,400	0.0010	42,004,561	2.5942

4、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19,191,99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19,191,99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6、议案名称：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19,191,99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1,617,617,192	99.9017	1,591,200	0.0983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72,526,671	99.9965	16,400	0.0035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48,801,057	99.9987	16,400	0.0013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19,191,99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05,286,10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19,191,992	99.9989	16,400	0.0011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延长为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493,277,223	96.0062	62,118,569	3.9937	100	0.0001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97,639,756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50,452,720	78.1746	0	0	42,004,561	21.8254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9,094,955	99.9872	16,400	0.0128	0	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4,769,869	99.9746	16,400	0.0254	0	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4,325,086	100.0000	0	0	0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13,642,985	83.5639	16,400	0.0064	42,004,561	16.4297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3,642,985	83.5639	16,400	0.0064	42,004,561	16.4297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13,642,985	83.5639	16,400	0.0064	42,004,561	16.4297
4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5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6	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7	关于公司续聘 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54,072,746	99.3776	1,591,200	0.6224	0	0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96,935,046	99.9916	16,400	0.0084	0	0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10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11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12	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255,647,546	99.9935	16,400	0.0065	0	0
13	关于延长为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	134,832,777	68.4599	62,118,569	31.5400	100	0.0001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第 8、9、11、12、13 项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回避了相应议案的表决；第 1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赞成票数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获得有效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赞成票数达到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亦获得有效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晓鸣、田云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